

公司名稱：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代碼：險股份有限公司 - 資訊公開說明文件
商品名稱：22081110701

商品名稱：泰安產物小客車駕駛人責任保險機車附加條款

條款項目	保險契約條款內容
承保範圍	<p>第一條 承保範圍</p> <p>茲經雙方同意，要保人於投保泰安產物小客車駕駛人責任保險（以下簡稱主保險契約）後，繳交保險費，加保泰安產物小客車駕駛人責任保險機車附加條款（以下簡稱本附加條款），對被保險人在中華民國管轄範圍內駕駛之機車於本保險契約有效期間內發生主保險契約約定承保事故，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而受賠償請求時，本公司依主保險契約各章對被保險人負賠償之責。</p> <p>主保險契約關於小客車之約定同時適用本附加條款機車之約定。</p>
名詞定義	<p>第二條 名詞定義</p> <p>本附加條款使用名詞定義如下：</p> <p>一、被保險人：係指本保險契約所列名持有駕駛執照得合法駕駛機車之人。</p> <p>二、機車：指重型機車及輕型機車。</p>
條款之適用	<p>第三條 條款之適用</p> <p>本附加條款所記載事項，如與主保險契約條款牴觸時，依本附加條款約定辦理，其他事項仍適用主保險契約條款之約定。</p>

※申報頻率：事實發生或內容異動之日起三十日內更新。